

江苏道斯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应急预案编号 SZDST-YJYA-002

应急预案版本号：第二版

编制单位：江苏道斯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签发人：吴鹏

编制日期：2026年3月5日

实施日期：2026年5月30日

江苏道斯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发布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企业事业单位和工业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DB32/T 3795-2020）等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为提高我公司防范和处置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建立紧急情况下的快速、科学、有效地组织事故抢险、救援的应急机制，控制事件的蔓延，减少环境危害，保障公众健康和环境安全，根据本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本预案。

本预案是江苏道斯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内各部门实施应急救援工作的法规性文件，用于规范、指导突发环境事故的应急救援行动。本预案 2026 年 3 月 5 日编制完成，于 2026 年 5 月 30 日实施。

单位名称：江苏道斯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1 总则	1
1.1 编制目的	1
1.2 编制依据	2
1.3 适用范围	4
1.4 事件分级	5
1.5 应急预案体系	8
1.6 工作原则	11
2 组织机构及职责	12
2.1 应急救援机构组成	12
2.2 职责	13
3 监控预警	18
3.1 环境风险源监控与预防	18
3.2 预警	20
3.3 预警及措施	21
3.4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22
4 信息报告	25
4.1 报告程序	25
4.2 报告方式与内容	26
4.3 信息通报	27
5 应急监测	29
5.1 一般原则	29
5.2 应急监测方案	30
6 应急响应与措施	34

6.1 分级响应机制	34
6.2 应急启动	35
6.3 应急处置	36
7 应急终止	43
7.1 应急终止的条件	43
7.2 应急终止的程序	43
7.3 应急终止后的行动	43
7.4 各级应急预案的衔接	44
8 后期处置	50
8.1 善后处置	50
8.2 保险	50
9 应急培训和演练	51
9.1 培训	51
9.2 演练	55
10 奖惩	58
11 保障措施	59
11.1 经费保障	59
11.2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	59
11.3 应急队伍保障	60
11.4 通信与信息保障	60
12 预案的评审、备案、发布和更新	60
12.1 预案评审	60
12.2 预案备案	61
12.3 预案发布与发放	61

12.4 应急预案的修订	61
13 预案的实施和生效时间	62
14 附图、附件	63

江苏道斯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 总则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是我司为预防、预警和应急处置突发环境事件或由安全事故次生、衍生的各类突发环境事件而制定的应急预案。规范了我司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机制，提出了我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预警和应急处置程序和应对措施，完善了各级政府相关部门和我公司救援抢险队伍的衔接和联动体系，为我公司有效、快速应对环境污染，保障区域环境安全提供科学的应急机制和措施。

1.1 编制目的

为了贯彻落实国家关于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的法律法规，确保突发环境事件时能高效应对，从而降低环境事件风险，及时、有效、安全地处理厂区内发生的各类突发性重大环境污染事件，健全突发性重大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机制，提高应对涉及公共危机的突发性重大环境污染事件的能力，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力争把突发性重大环境污染事件、较大和一般环境污染事件所造成的损失控制在最小范围内，规范厂区安全生产事故的应急管理和应急响应程序，当发生重特大事故时，能及时、有序、有效地实施事故应急救援工作，最大限度地减少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国家财产，维护社会稳定。

结合《区政府关于印发苏州市常熟市突发事件》（吴政发〔2020〕74号），特制定《江苏道斯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2 编制依据

1.2.1 法律法规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主席令第9号），2014年4月24日公布，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主席令第69号），2007年11月1日；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主席令第87号），2018年1月1日；

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5年修订版）》（主席令第31号，自2016年1月1日起施行）；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修订，2020年9月1日起施行）；

6、《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主席令第13号，自2014年12月1日起施行）；

7、《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93号）；

8、《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45号）；

9、《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环保部令第34号，自2015年6月5日起施行）；

10、《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

11、《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版）；

12、《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安监总局等部门公告2015年

第 5 号);

13、《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安监总管三〔2011〕95号);

14、《第二批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名录》(安监总管三〔2013〕12号);

15、《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环保总局令第5号1999年);

16、《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印发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安全措施和应急处置原则的通知》(安监总厅管三〔2011〕142号);

17、《企业事业单位和工业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DB32/T 3795-2020);

18、《关于深入推进环境应急预案规范化管理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12]221号);

19、《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苏州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苏府办[2012]244号);

20、《关于加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的通知》(苏环办字[2013]59号);

21、《江苏省企业环境安全建设标准(试行)》;

22、《江苏省突发环境事件报告和调查处理办法》(苏环规〔2014〕3号);

23、《关于印发江苏省重点环境风险公司整治与防控方案的通知》(苏环委办〔2013〕9号);

1.2.2 标准规范

- 1、《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 2、《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93)
- 3、《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 4、《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 5、《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 6、《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
- 7、《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 8、《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
- 9、《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 18218-2018)
- 10、《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1-2010)
- 11、《工作场所化学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GBZ2.1-2007)
- 12、《职业性接触毒物危害程度分级》(GBZ230-2010)
- 13、《突发性污染事故中危险品档案库》
- 1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589-2010)
- 15、《危险化学品单位应急救援物资配备标准》(GB30077-2013)

1.2.3 其它资料

公司提供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等相关资料。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江苏道斯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环境污染事件：

- (1) 在我公司内人为或不可抗力造成的废气、废水、固废（包括

危险废物)、危险化学品等环境污染破坏事件;

(2) 在生产、经营、贮存、运输、使用和处置过程中因有毒有害化学品的泄漏、扩散所造成的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

(3) 危险化学品外泄造成火灾爆炸而产生的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

(4) 企业生产过程中因生产装置、污染防治设施、设备等因素发生意外事故造成的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

(5) 因遭受自然灾害而造成的可能危及人体健康的环境污染事件;

(6) 其他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应急处理, 不包括生物安全事故和辐射安全事故风险。

1.4 事件分级

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 参考《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中规定的事件分级, 针对可能产生环境污染事件的严重性、紧急程度、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内部控制事态的能力以及可以调动的应急资源, 为方便管理、明确职责, 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从重到轻依次分为重大环境事件 (I级公司级)、较大环境事件 (II级车间级) 和一般环境事件 (III级岗位级)。

(1) 企业I级 (企业重大环境事件): 事故的有害影响超出厂区范围, 且对周围环境、居民和企业的危害较大, 或者临近的企业受到影响产生连锁反应, 影响厂区之外的周围地区, 引起群体性影响 (社会级)。

可能发生的企业I级事件如下：

①装置区、仓库等发生危险化学品大面积泄漏事故，泄漏的有毒气体已扩散到周边社区、企业，对周边环境造成重大影响，引发群体性影响。

②装置区、仓库等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或生产装置发生严重故障引发火灾爆炸事故，引发危险化学品在高温情况下燃烧产生大量有毒有害气体，并扩散到周边社区、企业，对周边环境造成重大影响，引发群体性影响。

③废气事故排放造成的环境影响超出厂界范围，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引发群体性影响。

(2) 企业II级（企业较大环境事件）：事故的有害影响超出车间范围，但局限在厂界区之内并且可被遏制和控制在校区内，未造成人员伤亡的后果，但有群众性影响（公司级）。

可能发生的企业II级事件如下：

①装置区、仓库等发生危险化学品泄漏事故，根据公司的应急处置能力，环境污染事件在极短时间内被处置控制，泄漏的有毒气体被控制在公司范围内，未对周边企业、社区产生影响的事故。

②装置区、仓库等发生火灾事故，或生产装置发生故障引发火灾事故，根据公司的应急处置能力，未对周边企业、社区产生影响的事故。

③废气事故排放，预计废气污染物最大落地浓度不会超过环境质量标准，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不会对周围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产生影响。

④废水事故排放，根据公司的应急处置能力，未对周边企业、社区产生影响的事故。

(3) 企业Ⅲ级（企业一般环境事件）：突发环境事件引发事故，影响车间生产，事故有害影响局限在车间之内，并可被现场操作者遏制和控制在本公司局部区域内，未造成人员伤害的后果（车间级）。

可能发生的企业Ⅲ级事件如下：

①装置区、仓库等发生泄漏事故，事故的有害影响局限在该工段之内，并且被现场的操作者遏制和控制，未对其它车间或工段生产造成影响。

②装置区、仓库等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影响到相邻工段的正常生产，但事故的有害影响局限在局部工段，并且被现场的操作者遏制和控制。

超出上述范围的突发环境事件，由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总指挥根据事件的实际情况进行分级。

1.5 应急预案体系

本预案为综合环境应急预案。较全面、系统地阐述了公司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的类型、响应级别及应急处置措施。

本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主要由总则、公司基本情况、环境风险源与环境风险评价、环境风险应急能力评估、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及职责、预防与预警、信息报告与通报、应急响应与措施、后期处理、应急培训和演练、奖惩、保障措施、预案的评审备案发布和更新、应急预案实施和生效时间以及附件、附图组成。

公司位于苏州常熟市东张万和路 22 号 10 幢，本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是常熟市生态环境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下级预案，当突发环境事件级别较低（公司Ⅱ级和公司Ⅲ级）时，启动本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当突发环境事件级别较高（公司Ⅰ级）时，及时上报常熟经济开发区政府、苏州市常熟市应急管理局、苏州市常熟市生态环境局等政府部门，由政府部门同时启动常熟市生态环境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对事态进行紧急控制，并采取措施进行救援。

政府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与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在内容上有着互补关系，前者为纲后者为目，前者更注重对于环境风险应急工作的统筹安排，在大方向上指导区域内的环境风险应急救援工作的顺利展开；而后者则更强调具体的突发环境事件的救援与处理。在突发环境事件的处理处置过程中，政府应急预案起着指导和协调作用，通过规定应急救援指挥中心的建立、界定事件等级、给出政府内外各种救援力量的组织与协调、确定政府应急救援物质与设备、指导应急

疏散等内容，在更高的层面上为展开应急救援工作提供指南，使得应急救援工作在一定的体系内有条不紊的展开。而企业应急预案则通过提供与突发环境事件相关的各类具体信息、提供各种事件可能原因以及处理措施等指导具体的应急救援行动。政府——企业两级应急预案通过这种功能上的互补，能充分保障政府和企业应急救援工作的顺利开展。

当公司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时，立即向常熟经济开发区政府汇报，并与常熟经济开发区政府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联动，请求政府部门和外部救援单位的支援，因此公司制定的应急预案应满足常熟经济开发区政府应急救援工作的基本要求，按照政府部门要求配备足够的应急物资、定期对预案进行培训和演练、聘请常熟经济开发区政府环保、消防等部门应急指挥人员对公司的应急培训和演练进行指导，提高自身的应急处置能力；保持与上级部门和救援单位的日常联系，积极配合或参加常熟经济开发区政府应急救援培训与演练工作，为事故的有效救援打下良好基础。

本预案为综合环境应急预案，应急预案框架体系图见图 1.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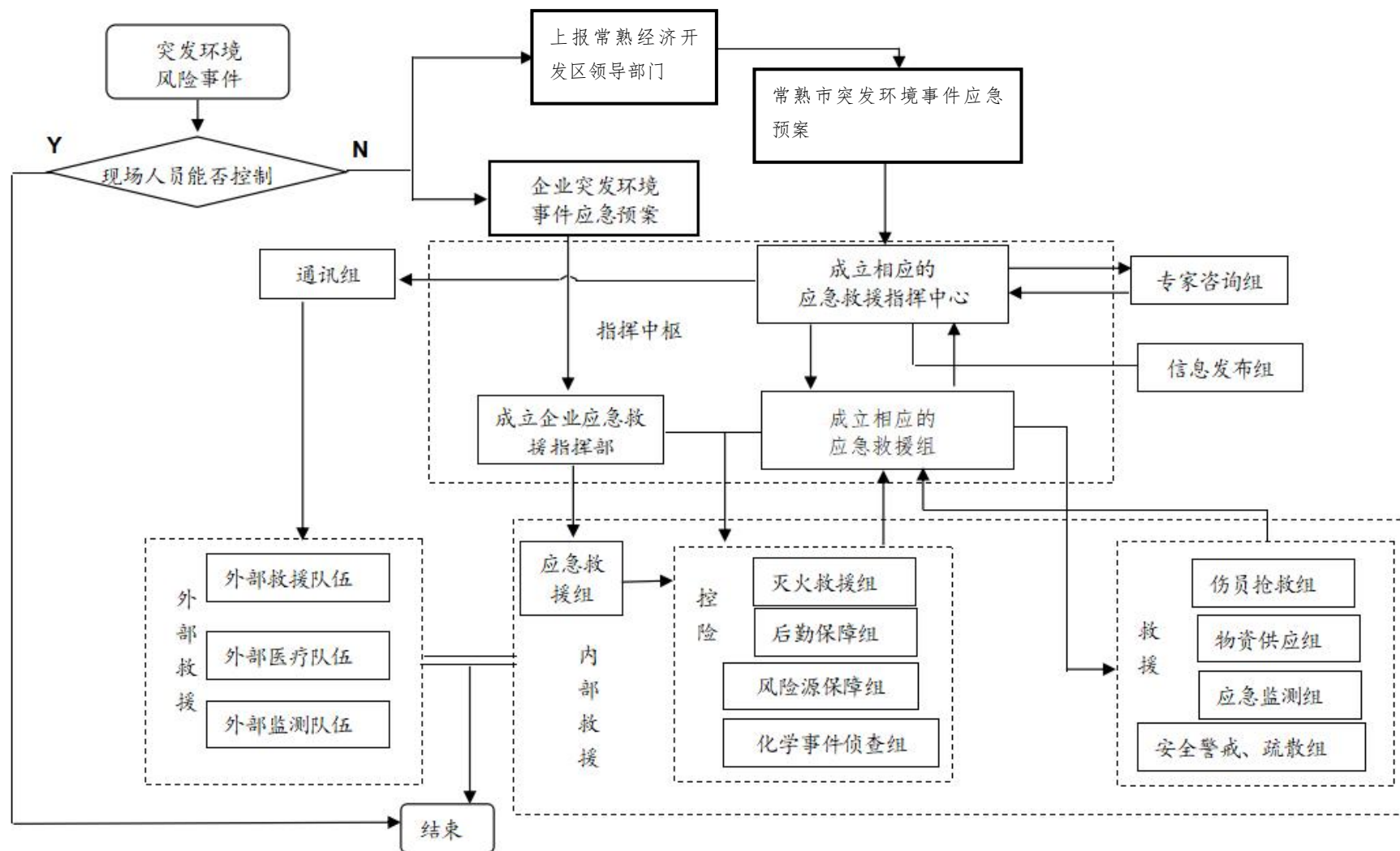


图 1.5-1 应急预案框架体系图

1.6 工作原则

公司在建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体系时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实事求是、切实可行的方针，树立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科学发展观，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1) 以人为本，预防为主。加强对环境事件危险源的监测、监控并实施监督管理，建立环境事件风险防范体系，积极预防、及时控制、消除隐患，提高环境事件防范和处理能力，尽可能地避免或减少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消除或减轻环境事件造成的中长期影响，最大程度地保障公众健康，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把保障公众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作为首要任务，最大程度地减少突发事件及其造成的人员伤亡和环境危害。

(2) 坚持统一领导，分类管理，分级响应，协同应对。在公司的统一领导下，建立健全应急指挥机构，加强应急处置队伍建设，建立联动协调机制，形成统一指挥、反应灵敏、功能齐全、协调有序、运转高效的应急处置机制。针对不同的污染事件，分级响应。同时，加强部门之间的协同与合作，提高快速反应能力，尽可能减少对环境的污染。

(3) 坚持平战结合，专兼结合，充分利用现有资源，高效处置。积极做好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思想准备、物资准备、技术准备、工作准备，加强培训演练，充分利用现有应急救援力量，整合专业监测、救援机构，提高突发环境事件的处置能力。

2 组织机构及职责

2.1 应急救援机构组成

应急救援组织机构详见图 2.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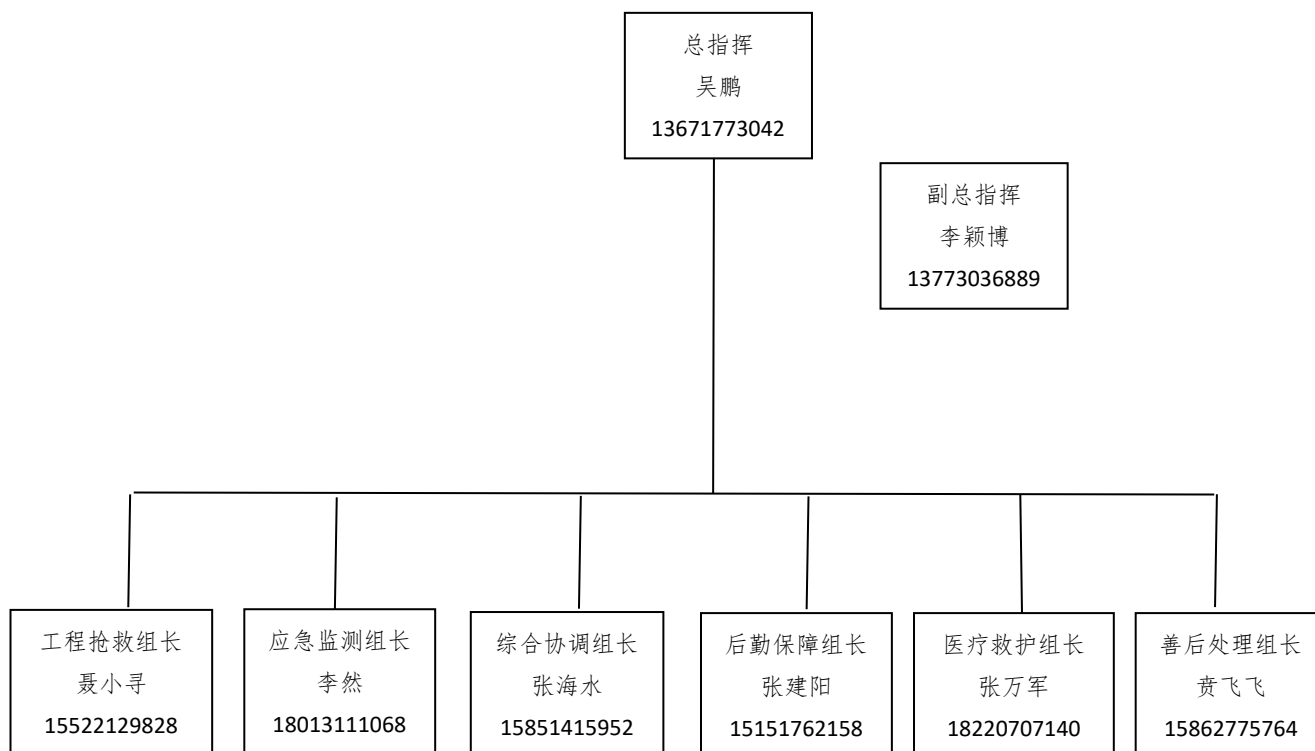


图 2.2-1 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图

应急小组人员组成情况见表 2.1-1

表 2.1-1 应急救援人员名单及电话

职务	姓名	电话
总指挥	吴鹏	13671773042
副总指挥	李颖博	13773036889
工程抢救小组	聂小寻	15522129828
应急监测小组	李然	18013111068
综合协调小组	张海水	15851415952
后勤保障小组	张建阳	15151762158
医疗救护小组	张万军	18220707140
善后处理小组	贲飞飞	15862775764

2.2 职责

当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根据突发事件等级启动相应的预案响应级别，并通知指挥领导小组成员参与事故应急救援处理工作，由总经理担任总指挥，全权负责应急救援工作。当总指挥不在时，由在场的应急指挥领导小组的其他成员担任总指挥，直到上一级人员到达现场后，指挥权自动向上移交，以确保应急救援工作有秩序的顺利进行。各应急机构职责如下：

1、总指挥

负责指挥公司事故应急救援工作，监督应急体系的建设和运转：

- (1) 负责审批应急救援预案的发布和实施；
- (2) 负责发布和解除事故应急救援命令、信号；负责事故现场的应急指挥确定现场指挥人员；
- (3) 视事故控制情况、事态发展情况、危害情况决定是否进行响应升级和请求社会支援；
- (4) 决定事故调查和善后处理，接受上级应急救援指挥机构的指令和调动，协助事件的处理；配合有关部门对环境进行修复、事件调查、经验教训总结；
- (5) 负责事故信息的上报工作。

2、副总指挥（现场指挥）

- (1) 发生事故后立即通知相关单位和人员赶往事故现场，并按总指挥下达的指令协调工作；

(2) 按应急处置方案指挥应急人员执行掩护、灭火、救援、物资疏散等任务；

(3) 负责指挥应急人员寻找受伤人员并进行现场救护转运伤员；

(4) 负责指挥应急人员对事故现场泄漏物料、危险化学品和其他污染物的堵截，组织人员清理污染物，对污染区进行无害化处理和监测工作；

(5) 针对现场变化调整现场应急抢险方案；

(6) 负责应急队伍的调动和资源配置；

(7) 负责组织应急救援预案的编制、修订、评审工作；

(8) 牵头做好事故善后处理及恢复生产工作。

三、应急救援工作小组及职责

在发生事故时，各应急小组按各自职责分工开展应急救援工作。通过平时的演习、训练，完善事故应急预案。各应急小组成员组成及其主要职责如下：

(1) 综合协调组

主要职责：承担与当地区域或各职能管理部门的应急指挥机构的联系工作，及时将事故发生情况及最新进展向有关部门汇报，并将上级指挥机构的命令及时向应急指挥小组汇报。确保各专业队与调度和指挥部之间通讯畅通，通过各种方式指导人员的疏散和自救，同时做好外界的通讯联络工作，并落实企业雨水排口排放管理和台账记录。

(2) 工程抢救组

①负责实施抢险救援方案，尽快排出险情，同时采取措施保护现

场，防止险情或危险物品进一步扩散；针对不同类别、不同物质的污染事故制定应急处置技术预案；制定和实施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故应急处置中污染控制、污染消减、安全隔离和危险设施（物品）防灾等具体行动方案；

②对于现场发生事故的设备或者区域进行第一时间的断电，堵漏等暂时应急措施；

③对于其他区域的设备和物资进行安全转移；

④熟悉现场生产设备和公共设备、设施的维修和应急处置；

⑤负责泄漏物料、事故废水、消防废水等污染物的控制、收集与处置工作；

⑥负责大气污染物的收集与控制工作；

⑦负责固体废物的收集与处置工作；

⑧负责事故状态下环保设备（施）的运行维护工作；

⑨负责现场洗消与冲洗水的控制与处置工作；

⑩负责事故现场的断、送电作业调度及供电故障的排除。

（3）医疗救护组

①负责事故现场的伤员转移、救助工作；

②协助医疗救护部门将伤员护送到相关医院单位进行抢救和安置；

③发生重大污染事故时，组织厂区人员安全撤离现场；

④协助领导小组做好死难者的善后工作。

（4）应急监测组

①主要负责事故现场调查取证；调查分析主要事故类型、主要污染物种类；由于我厂内不具备监测能力，因此由应急监测组负责联系专业监测结构，根据事故类型制定监测计划进行监测。监测数据及时报告应急救援指挥部。

②为开展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故应急处置、应急监测提供技术支持。

③进行环境污染事故经济损失评估，并对应急预案进行及时总结，协助领导小组完成事故应急预案的修改或完善工作。

④负责编制环境污染事故报告，评估污染程度和范围，对周边生态环境影响，并将事故报告向上级部门汇报。

(5) 后勤保障组

①组建和培训应急处置专业队伍以及应急物资的筹备等，为救援行动提供应急物质保证（包括应急抢险器材、救援防护器材、监测器材和针对事故性质给抢险人员提供劳动保护设施等）；

②负责提供手提式喊话器、对讲机，保证指挥部与各应急小组的联络，保证指令的上传下达；

③发生事件后，根据事件情景配戴好防护用品，迅速奔赴现场；根据发生事故的影响范围，设置禁区，布置岗哨，加强警戒，巡逻检查，严禁无关人员进入禁区；

④负责组织对事故及灾害现场的保卫工作，维护现场交通秩序，禁止无关人员与车辆进入；

⑤负责引导外部救援车辆，合理进入事故现场；

⑥负责应急物资的保卫工作；

⑦负责现场治安巡逻，保护现场，制止各类破坏、骚乱活动，控制嫌疑人员；

⑧熟悉各种灭火器材、设施的用途、操作方法、存放地点；

⑨负责组织、引导危险区域人员疏散撤离工作，并对事故现场以及周边人员进行人数清点，确保所有人员安全。

(6) 善后处理组职责

①负责联络接应外部环境监测单位；

②协助检测公司人员对事件现场和扩散区域污染物进行监测采样、及时通报应急监测结果；

③根据现场情况，配合完成应急处置工作；

④负责联络事故应急终止后大气、水体环境采样与监测。

3 监控预警

3.1 环境风险源监控与预防

3.1.1 环境风险源监控措施

为预防在生产储存过程中发生泄漏、火灾等事故，公司在重要的危险作业场所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并建立定期和不定期巡查制度；在作业场所及危险化学品储存场所设置报警装置；在火灾易发场所设置消火栓和手提灭火器。主要管理措施如下：

①强化安全、消防和环保管理，建立了管理机构，制订各项管理制度，并设置了自动监控系统，以加强日常监督检查。

②加强对车间生产设备、管道、电路、应急处理设施、废气处理设施等的日常管理，发生故障及时抢修，不得带故障运行，确保环境安全和生产安全。

③各类危险化学品计划采购、分期分批入库，严格控制储存量。储存区的化学品按性质分别贮放，并设置明显的标志。生产车间、仓库配备室内灭火器箱、室内消火栓等消防器材，并放置吸收棉等备用。

④严格按工艺流程进行操作，并为接触有毒有害原料的操作人员配备防护眼镜、防护手套、防护服等防护用品，防止伤及皮肤、眼睛，以保证职工的安全生产和事故发生时的应急防护。

⑤设立厂内急救指挥小组，并和当地事故应急救援部门建立正常联系，一旦出现事故能立刻采取有效救援措施。

3.1.2 预防措施

(1) 制作生产车间安全出口路线图、公司平面图，制定紧急事

件疏散预案。

(2) 安排专职人员对消防器材和设施进行定期检查并作好相关记录确保设施的器材有效保持消防通道畅通。

(3) 堆放物料时不得妨碍消防器具的使用，亦不得阻碍交通或出入口。

(4) 严格按防火、防爆设计规范的要求进行设计，按规范设置消防系统，配置相应的灭火装置和设施。在重要岗位设置火警报警系统，并经常检查确保设施正常运转。在仓库设置自动喷淋灭火装置，在现场布置小型灭火器材。灭火器分别悬挂或放置于方便的明显位置，或以指示标明其位置。

(5) 设置火灾报警系统。该系统由火灾报警控制器、火灾探测器等组成，构成自动报警检测系统，以利于自动预警和及时组织灭火扑救，并对该系统作定期检查。除自动火灾报警系统外，还应设有若干手动火灾报警按钮，以便及时报警和处理。

(6) 环安人员应对应急装置进行定期检测，保证其能正常使用。

(7) 厂内应设置应急事故池，一旦物料泄漏或者污水处理设施失效导致废水泄漏，则会进入应急沟，通过应急沟收集后进入应急池。同时关闭雨水闸门和污水闸门，避免进入外环境。

(8) 公司制订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和危险化学品储运方案等方面的程序文件和作业指导书，并严格按照要求执行。按设计规范要求配备消防、环保、监控等安全环保设备和设施，并加强维护保养，确保设备设施的完好。

(9) 规范原辅料仓库，根据不同类型的原辅料，划定储存区域，将切削油、废切削油等分类存放，要求设置托盘及收集装置及相应的防腐防渗措施，一旦物料泄露，确保化学品汇集回收。

(10) 规范危废暂存区，设置托盘及收集装置，一旦物料泄露，确保化学品汇集回收。

3.2 预警

按照突发事件严重性、紧急程度和可能波及的范围，突发环境事件的预警分为两级。根据事态的发展情况和采取措施的效果，预警级别可以升级、降级或解除。

3.2.1 预警的条件

(1)在危险源排查时发现存在可能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等严重后果的重大危险源时，应及时预警。

(2)收到的环境信息证明突发环境事件即将发生或者发生的可能性增大时，立即进入预警状态，并启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3)发布预警通知,预警通知的内容主要包括:突发环境事件名称、预警级别、预警区域或场所、预警期起止时间、影响估计、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和发布机关等。预警通知发布后，需要变更预警内容的应当及时发布变更公告。

3.2.2 预警的分级

(1) 一级预警

一级预警为本公司所在车间发生火灾爆炸事件，车间设备、设施严重故障，事件危害程度较大，会影响周围大气、水环境以及厂区内

其他企业，会造成人员伤亡，但影响范围不会超出厂区界线。企业无法自行解决，需请求互助企业及厂区内周边其他企业的帮助，才能将事件处理时。

(2) 二级预警

①现场发现一般化学品泄漏、小面积火灾，设备故障等一般安全生产事故的，事件危害程度较小，不影响其它人员的正常生产和人员的生命安全，可控制在生产车间内，利用本车间的人员及物资即可将事件处理解决时；

②其他异常现象。

3.3 预警及措施

在确认进入预警状态之后，根据预警相应级别环境应急小组按照相关程序可采取以下行动：

①立即启动相应事件的应急预案。

②按照环境污染事故发布预警的等级，向全公司以及附近居民、相关企业发布预警等级。

一级预警：现场人员报告值班调度，调度核实情况后立即报告公司，公司应急指挥组依据现场情况决定是否通知相关机构协助应急救援。若可能发生的环境污染事件严重，应当及时向常熟市生态环境局报告，由常熟市政府部门决定后发布预警等级。

二级预警：现场人员立即报告部门负责人和值班调度并通知环境安全部门，部门负责人或调度视现场情况组织现场处置，环境安全部门视情况协调相关部门进行现场处置，落实巡查、监控措施；如隐患

未消除，应通知相关应急部门、人员作好应急准备。遇非工作日时，通知当班领导和总值班人员，并及时报告应急指挥部总指挥和有关人员。

③根据预警级别准备转移、撤离或者疏散可能受到危害的人员，并进行妥善安置。

④指令各应急专业队伍进入应急状态，环境安全部门人员通知监察大队立即开展应急监测，随时掌握并报告事态进展情况。

⑤针对突发事件可能造成的危害，封闭、隔离或者限制有关场所，中止可能导致危害扩大的行为和活动。

⑥调集应急处置所需物资和设备，做好其他应急保障工作。

3.4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1、事故报警：发现事故者，应立即向应急指挥部报告，启动与事故等级相适应的应急救援响应。凡在本公司范围内发生事故，首先发现者，应立即通知应急总指挥，应急救援小组响应成立。报警时，应清楚说明起火位置、起火燃烧对象、火势大小及报警者姓名。如火势较大公司内消防队不处理，指定了专人向市消防中队 119 报警。

2、24 小时有效的内部、外部通讯联络手段

内部：0512-69201068；

外部：苏州市常熟市应急管理局：0512- 52813827；

苏州市常熟市生态环境局：0512-68753030；

火警：119 公安：110 急救：120 交通事故报警服务台：122

3.4.1 24 小时有效报警装置

公司内危险化学品事故报警方式采用内部电话、外部电话（包括手机、对讲机等）线路和拉响警报器进行报警。

由应急救援指挥部根据事态情况通过公司通讯系统向公司内部发布事故消息，做出紧急疏散和撤离等警报。需要向社会和周边发布警报时，由应急救援指挥部人员向政府以及周边单位发送警报消息。事态严重紧急时，通过应急救援指挥部直接联系政府以及周边单位负责人，由总指挥亲自向政府或负责人发布消息，提出要求组织撤离疏散或者请求援助，随时保持电话联系。

在生产过程中，岗位操作人员发现危险目标发生泄漏应立即采取相应措施予以处理。操作人员无法控制时，立即向现场领导报告，现场领导依据泄漏事故的类别和级别，应立即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有关成员汇报，确定应急救援程序，并通知应急指挥部和其它成员。

3.4.2 24 小时有效的内部、外部通讯联络手段

公司应急救援人员之间采用内部和外部电话（包括手机、对讲机等）线路进行联系，应急救援小组的电话必须 24 小时开机，禁止随意更换电话号码。特殊情况下，电话号码发生变更，必须在变更之日起 48 小时内向通讯联络组报告。通讯联络组必须在 24 小时内向各成员和部门发布变更通知。

3.4.3 危险化学品运输

公司无专门化学品运输车辆，所有化学品的运输均委托有资质的专业单位运输，运输过程控制措施如下：

(1) 包装要完整，装载应稳妥。运输过程中要确保容器不泄漏、不倒塌、不坠落、不损坏。

(2) 公路运输时要按规定路线行驶，勿在居民区和人口稠密区停留。

(3) 运输时车速不宜过快，不得强行超车。

(4) 运输车辆装卸前后，均应彻底清扫、洗净，严禁混入有机物、易燃物等杂质。

(5) 运输时运输车辆应配备泄漏应急处理设备，运输途中应防曝晒、雨淋，防高温。

(6) 企业废切削油和废桶等装卸作业区采取相应的防腐、防渗措施。

4 信息报告

4.1 报告程序

4.1.1 内部报告

(1) 信息报告程序

现场突发环境事件知情人→上级领导→安环负责人员→应急指挥部。

①在发生环境污染事件后，所在岗位人员马上向负责人汇报，并按照应急程序对事故采取初步措施；负责人接到报告后根据事故类型和程度立即向安环负责人员报告，并按应急预案要求协助岗位人员处理现场事故；

②企业应急指挥部总指挥同时根据现场情况确定是否启动企业级应急响应程序，根据事故类别及事故处理情况确定是否向常熟经济开发区政府应急指挥中心汇报，同时组织现场事故处理、人员救护并保护好现场。

以上报告程序为在不能解决的情况下通知上一级应急人员，如发生较严重或上一级人员无法控制的事件可越级报告。

(2) 报告方式

口头汇报方式：发生事故后，知情人在初步了解事故情况后，应当立即通过电话、网络等方式向应急办公室进行口头汇报。

书面汇报方式：在初步了解事故情况后，应当在4个小时内，逐级以书面材料上报事故有关情况，重大事件应在1小时内上报，并可越级上报。

4.1.2 信息上报

上报流程：事故发生后，突发事件第一发现人应立即向生产车间部门负责人和值班室等有关部门报告。火灾事故应先报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凡发生事故伤及人身时，应先向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报告，如发生急性中毒事故时应先向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报告，在报告的同时，现场人员应及时抢救。公司主管领导接到上报事故汇报后，应立即向上级单位报告。发生重大事故时可越级上报。

上报内容：包括事件发生时间、地点、类型和排放污染物的种类、数量、直接经济损失、已采取的应急措施，已污染的范围，潜在的危害程度，转化方式及趋向，可能受影响区域及采取的措施，需要增援和救援的需求。

4.2 报告方式与内容

突发环境事件的报告分为初报、续报和处理结果报告。

(1)初报在发现或者得知突发环境事件后首次上报；续报在查清有关基本情况、事件发展情况后随时上报；处理结果报告在突发环境事件处理完毕后上报。

初报应当报告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时间、地点、信息来源、事件起因和性质、基本过程、主要污染物和数量、监测数据、人员受害情况、环境敏感点受影响情况、事件发展趋势、处置情况、拟采取的措施以及下一步工作建议等初步情况，并提供可能受到突发环境事件影响的环境敏感点的分布示意图。

(2)续报应当在初报的基础上，报告有关处置进展情况。

(3)处理结果报告应当在初报和续报的基础上,报告处理突发环境事件的措施、过程和结果,突发环境事件潜在或者间接危害以及损失、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问题、责任追究等详细情况。

(4)突发环境事件信息应当采用传真、网络、邮寄和面呈等方式书面报告;情况紧急时,初报可通过电话报告,但应当及时补充书面报告。

(5)书面报告中应当载明突发环境事件报告单位、报告签发人、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等内容,并尽可能提供地图、图片以及相关的多媒体资料。

(6)报告涉及国家秘密的突发环境事件信息,应当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规定。

4.3 信息通报

苏州市常熟市应急管理局通过电话、传真、广播、公示等形式向环境突发事件可能影响的企业单位和居民通报突发事件的情况。

通报时间:在对事故情况初步了解后立即通报。

通报内容:环境事件的类型、发生时间、地点、污染源、主要污染物质的种类、数量、事件潜在的危害程度、转化方式趋向等初步情况。

与外界信息沟通的责任人及联系方式:吴鹏 13671773042

本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相关部门、单位的联系方式见表4.3-1。

表 4.3-1 外部单位应急联络电话

序号	外部联系单位	报警电话	角色职责
1	常熟市消防大队	119	警报发生后，立即提供足够的消防车其它设备及消防员。负责扑灭火灾，控制易燃、易爆、有害物质泄漏和有关设备容器的冷却；组织对伤员的搜救；事故得到控制后负责洗消工作。
2	市派出所	110	负责人员疏散和事故现场警戒；参与事故调查处理
3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0512-65233913	负责人员疏散和事故现场警戒；参与事故调查处理
4	常熟市生态环境局	0512-68753030	在防污染和处理污染上给与指导和支持。监控空气和水污染情况
5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应急指挥中心	0512-69156125	负责所辖区域重点污染企业环境安全检查和重特大突发性污染事故的现场应急处置
6	苏州市常熟市应急管理局	0512- 52813827	通过电话、传真、广播、公示等形式向环境突发事件可能影响的企业单位和居民通报突发事件的情况
7	常熟市梅李人民医院	0512-52061011	对受伤人员进行紧急救治
9	常熟市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	0512-63507784	了解相关情况，判断对水体切断措施实施
10	常熟市自来水厂	0512-63551858	保障供水
11	常熟市供电所	0512-63593356	保障供电、保障外部通讯系统的正常运转，能够及时准确发布事故的消息和发布有关命令
12	苏州优环检测有限公司	13004560980	当有突发环境事件时，可以及时提供应急监测
13	乔松（苏州）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391353096	可以及时提供救援物资和消防物质，展开救援帮助

5 应急监测

5.1 一般原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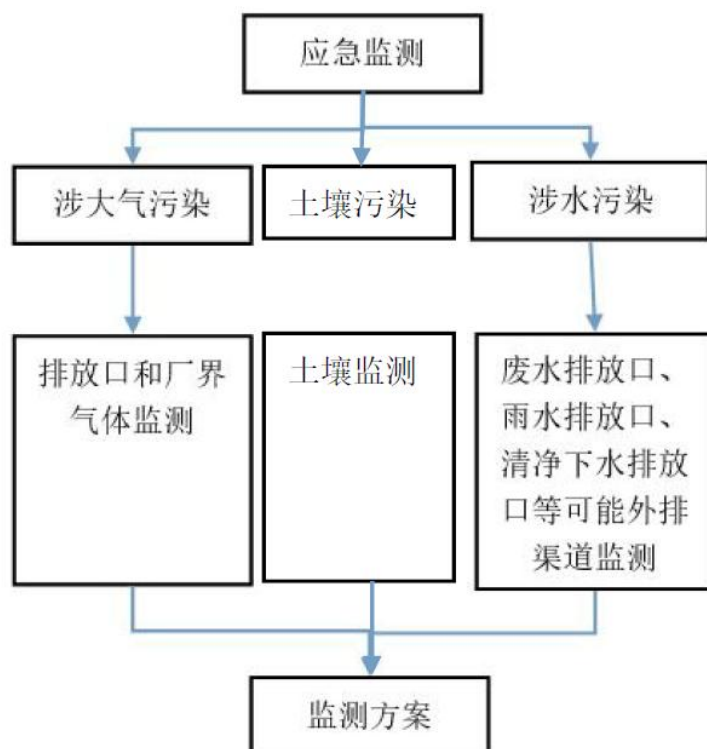


图 5.1-1 应急监测流程

一般原则如下：

①布点原则：采样断面（点）的设置一般以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地及其附近区域为主，同时必须注重人群和生活环境，重点关注对饮用水水源地、人群活动区域的空气、农田土壤等区域的影响，并合理设置监测断面（点），以掌握污染发生地状况、反映事故发生区域环境的污染程度和范围。

对被突发环境事件所污染的地表水、地下水、大气和土壤应设置对照断面（点）、控制断面（点），对地表水和地下水还应设置消减断面，尽可能以最少的断面（点）获取足够的有代表性的所需信息，同时须考虑采样的可行性和方便性。

②现场检测仪器设备的确定原则：应能快速鉴定、鉴别污染物，并能给出定性、半定量或定量的检测结果，直接读数，使用方便，易于携带，对样品的前处理要求低。

③采样原则：制定初步有关采样计划，包括布点原则、监测频次、采样方法、监测项目、采样人员及分工、采样器材、安全防护设备、必要的简易快速检测器材等。

④采样频次的确定原则：采样频次主要根据现场污染状况确定。事故刚发生时，采样频次可适当增加，待摸清污染物变化规律后，可减少采样频次。依据不同的环境区域功能和事故发生地的污染实际情况，力求以最低的采样频次，取得最有代表性的样品，既满足反映环境污染程度、范围的要求，又切实可行。

⑤采样和现场监测的安全防护原则：进入突发环境事件现场的应急监测人员，必须注意自身的安全防护，对事故现场不熟悉、不能确认现场安全或不按规定佩戴必需的防护设备，未经现场指挥/警戒人员许可，不应进入事故现场进行采样监测。

⑥监测项目的确定原则：突发环境事件由于其发生的突然性、形式的多样性、成分的复杂性决定了应急监测项目往往一时难以确定，此时应通过多种途径尽快确定主要污染物和监测项目。

⑦内部、外部应急监测分工原则：公司应急指挥部安排环境应急监测组专门人员配合外部应急监测人员环境监测布点，采样，现场测试等工作。根据实际情况，环境应急监测组负责与监测单位沟通，应急监测因子根据实际情况，了解事故种类及事故泄漏因子后作出安排。

5.2 应急监测方案

1、水环境污染事故

危险化学品发生泄漏造成水环境污染，采样时以事故发生地为主，按水流的方向，扩散速度以及其他因素进行布点采样，根据事故发生的严重程度，可现场确定采样范围。在事故发生地、事故发生地的下游布设若

干点位，同时在事故发生地的上游一定距离布设对照断面；厂外西侧江南运河属于中河，水流的流速大，但是厂区北侧的横港是小河，水流的流速小，因此需要在横港同一断面的不同水层进行采样；本单位事故影响区域内无饮用水和农灌区取水口。采样时，需要采平行样品，一份在现场进行检测，一份加入保护剂后尽快送至实验室分析。若根据污染物质类型需要，应当使用塑料广口瓶对水体的沉积物采样密封后分析。

对于火灾以及爆炸事故，除了执行以上的监测步骤，还必须对消防水采样分析。

表 5.2-1 水环境污染事故监测方案

事故等级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监测因子	追踪监测
三级事故	厂区雨水、污水排口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2 小时采样一次	pH、COD、氨氮、总磷、总氮、石油类等。发生泄漏事故时还应监测相应的化学品	监测浓度均低于同等级地表水标准值或已接近可忽略水平为止
二级事故	江、河、事故发生地			
一级事故	江、河事故发生地 事故发生地下游的混合处			
事故结束后	厂区雨、污水排口、江、河事故发生地，上游的对照点	1 次/应急期间		以平行双样数据为准

2、大气环境污染事故

发生液体泄漏引发的的气体泄漏等事故性排放时，首先应当尽可能在事故发生地就近采样，并以事故地点为中心，根据事故发生地的地理特点、风向及其他自然条件，在事故发生地当日的下风向影响区域、掩体或低洼地等位置，按一定间隔的圆形布点采样，根据事故发生的严重程度，确定采样点布置的范围。而且需要在不同高度采样，同时在事故点的上风向适当位置布设采样，作为对照点。在距事故发生地最近的居民住宅区或其他敏感区域应布点采样，且采样过程中应注意风向的变化，及时调整采样点位置。

对于火灾以及爆炸事故，首先应当确定事故中可能产生的衍生污染物，再根据该污染物的性质特征，按照以上的采样点布置原则进行布点。

采样时，应当确定好采样的流量和采样的时间，同时记录气温、气压、风向和风速，采样总体积应换算为标准状态下的体积。

表 5.2-2 大气环境污染事故监测方案

事故等级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监测因子	追踪监测
三级事故	废气排放口、事故发生地、污染物浓度的最大处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2 小时采样一次	非甲烷总烃、NO _x 、SO ₂ 、颗粒物	连续监测 2 次浓度低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值或已接近可忽略水平为止
二级事故	事故发生地最近的居民居住区或其他敏感区			连续监测 2~3 天
一级事故	事故发生地的下风向			——
事故结束后	废气排放口、事故发生地上风向的对照点	2 次/应急期间		

3、土壤环境污染事故

土壤污染的采样应当以事故发生地为中心，根据不同的污染物质确定一定范围，然后在该范围内离事故发生地不同距离设置采样点，并根据污染物类型在不同的深度采样，另外采集未受污染区域的样品作为对照。除了对土壤进行采样，还需要采集事故发生地的作物样品。若事故发生地在相对开阔区域，采样应采取垂直深 10cm 的表层土。一般在 10m×10m 范围内，采用梅花形布点方法或根据地形蛇形布点方法，采样点不少于 5 个。不同采样点采集的样品在除去小石块和杂草后混合放入密封塑料袋。

对于所有采集的样品（包括大气样品，水样品和土壤样品），应分类保存，防止交叉污染。现场无法测定的项目，应立即将样品送至实验室分析。样品必须保存到应急行动结束后，才能废弃。

表 5.2-3 土壤环境污染事故监测方案

事故等级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监测因子	追踪监测
环境事故	事故发生地受污染的区域	1 次/应急期间 采样点不少于 5 个	pH	清理后，送填埋场处理

事故状态下的监测方案，包括监测泄漏、压力集聚情况，气体发生的情况，阀门、管道或其他装置的破裂情况，以及污染物的排放情况等。有

关信息必须提供给应急人员，以确定选择合适的应急装备和个人防护设施。

发生事故以后，由专业监测队伍负责对事故现场进行监测，查明污染物的浓度和扩散情况，根据当时风向、风速，判断扩散的方向和速度，并对泄漏下风向扩散区域进行监测，确定结果，监测情况及时向应急指挥部报告。厂内环境监测人员协助专业监测队伍完成应急监测。应急指挥部根据发生事故的类型和现场检测的数据，采取相应的对策措施，现场由总指挥统一调配，密切配合公安消防部门进行抢救，严禁冒险蛮干。努力争取在事故发生的初期阶段控制住险情，如事故可能扩大，应立即上报政府部门，请求增援。

6 应急响应与措施

6.1 分级响应机制

6.1.1 响应分级

按突发环境事件的严重性、紧急程度、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公司内部控制事态的能力以及需要调动的应急资源，将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响应分为两个等级。

I级：厂区级，能在厂区内利用厂区资源处理的环境事件。

II级：公司级，能在生产车间内处理的环境事件。

6.1.2 响应流程

1、II级（公司级）事故

II级（公司级）事故的影响局限于生产车间内，可被现场的操作者遏制和控制，启动一般（公司级）事故应急响应，由该部门负责人负责指挥，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应急处置，并做好启动I级（厂区级）事故应急响应的准备。

II级（公司级）事故应急响应启动条件如下：

- (1) 化学品发生小面积泄漏
- (2) 发生小面积火灾
- (3) 设备故障等一般安全生产事故

2、I级（厂区级）事故

I级（厂区级）的有害影响超出了生产车间，但局限在厂区的界区之内且可被遏制和控制厂区域内，未造成人员死亡的后果，启动I级（厂区级）事故应急响应，由公司应急管理领导小组负责指挥，

组织相关应急小组开展应急工作。

I级（厂区级）事故应急响应启动条件如下：

- （1）废水、废气排放异常；
- （2）危险化学品发生火灾；
- （3）发生人员伤亡或急性中毒事故；
- （4）发生污染事故；
- （5）发生其他危及人员生命或财产安全事故。

I级响应程序中公司应急指挥组应立即报告上一级领导单位苏州市常熟市应急管理局（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报告（通报单位：苏州市常熟市生态环境局和苏州市常熟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并与常熟市政府应急预案对接和联动。

6.2 应急启动

当发生突发事件时，应急救援指挥部须根据应急等级判定条件在第一时间判定事件等级，并启动相应级别的应急流程。

一、命令启动

发现人员应迅速报告值班人员（必要时申请外部救助），同时采取措施控制事态扩大。应急救援指挥部根据事故严重程度，启动相应程序应急预案。

二、人员召集

相关应急救援小组成员保证通讯通畅，服从指挥部应急调配，确保应急有效性。

三、应急会议

发生事故后，由发现者报告应急救援指挥部。应急指挥部接到报警后，相关成员到达事故现场，召开紧急会议，商讨抢险救援的具体工作。

6.3 应急处置

6.3.1 水环境突发事件应急处置

企业可能发生的水环境突发事件是发生火灾和泄漏时的切削油对周围水体产生的影响。企业目前雨污分流，但尚未安装雨水阀门，雨、污水排口未设置在线监测仪，尚未建设应急事故池，待发生事故时，消防废水及油通过雨水管网进行暂存，企业应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如下：

(1) 当有废水产生时，应及时报告应急指挥中心。

(2) 应急处置组指定 2 人切断雨水排放口、生活废水排放口，将废水暂存于市政雨水管网内。

(3) 应急处置组负责及时联系相关有资质单位将雨水管网中的废水通过槽罐车进行有效收集处理，使事故池恢复事故前的状态。

(4) 事故处置结束应急处置组负责人负责将本次事故发生的地点、原因、处置措施等详细记录，交与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存档。

6.3.2 大气环境突发事件应急处置

(1) 控制污染源

对于废气处理系统故障，生产车间人员应降低设备运行负荷，如有机废气系统出现故障，导致非甲烷总烃严重超标排放，无法短时间内解决时，要求停止设备运行。

(2) 若污染物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应及时向常熟市、常熟经济开发区政府及环保部门报告，并通报下风向可能受影响居民和企业。

6.3.3 化学品原料泄漏突发事件应急处置

本公司主要化学品原料泄漏影响是化学品泄漏对外环境的影响。企业目前原辅料仓库的切削油，和危废仓库的废切削油和废桶等装卸作业区已取防腐、防渗措施。

(1) 当发生化学品原料泄漏时，应急处置组人员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进入雨水管道及污水管网等限制性空间。

(2) 各类化学品泄漏后，现场清理泄漏物料时，将冲洗的污水应排入污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危险固体废弃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清理时可咨询有关专家，以决定安全和最佳方法后进行，必要时由具备资质的清洗机构清洗。污染水域时，及时与水利部门联系暂停有关水闸放水，防止污染水域扩大蔓延。

6.3.4 其他类型环境突发事件应急处置

1、危险固废应急处置

本公司设置 1 处 10m² 的危废仓库用于危险固废应急暂存，目前该危废仓库已设置防腐防渗措施。

2、火灾事故应急处置

当发生火灾，对环境方面来说，主要为切削油等泄露外排以及消防废水外溢对周边水域的影响及大量的烟尘，雾气等排放等影响周边环境空气。

①在生产车间等区域发生火灾时，在岗员工应立即对初起火灾进行扑救，就近原则运用消防器材扑灭火源；

②当火势未能得到控制时，要立即通知应急指挥中心；

③应急处置组接到火警后，立即通知全厂警戒并迅速通知调集应急消防队赶到火灾现场参加扑救，切断生产区的电源，并且做好火灾现场人员秩序维护和无关人员的疏散撤离工作；

④当火灾蔓延到非本厂力量所能控制的程度时，应立即报警（119），综合协调组应向消防部门详细报告火灾的现场情况，包括火场的单位名称和具体位置、燃烧物资、人员围困情况、联系电话和姓名等信息，并安排人员到路口接消防车，以便消防队员把握火灾情况和尽快抵达，采取相应的灭火措施，抓住救灾时机；

⑤在火灾中有人员伤亡的情况时，医疗救护队应与医院说明事故情况及人员伤亡情况，做好紧急救护的准备；同时在第一时间对伤员进行急救处理；在医疗救护车到达后，做好伤员送医院的交接，避免危重病人错过救助时机；

⑥消防队到位后，应急保障组成员疏散本厂内停放的车辆和厂门口的障碍物，以确保救灾现场的畅通和车辆用急，并组织本厂人员撤离到安全区域待命；

⑦火灾扑灭后，应急保障组应立即清点本厂的人员和受损物资，尽快确定人员伤亡和物品损失情况并向公司总部汇报，做好详细的记录并存档；

⑧应急指挥中心做出事故调查报告，同时总结本次火灾事件的教

训，在全体员工中实行安全事故的教育培训，杜绝类似事件的再次发生。

3、明确应急救援队伍的调度及物资保障供应程序

应急预案启动后，公司本公司应急指挥中心根据突发环境事故的污染程度、波及范围和人员伤亡等情况，通知相应的应急小组组长参与应急处置。

各应急小组组长接到参与应急处置的通知后，应立即通知组员赶赴事发现场，按照预案的各自处置规程，相互协同，密切配合，共同实施环境应急和紧急处置行动，控制或切断污染源，全力控制事件态势，严防二次污染和次生、衍生事件发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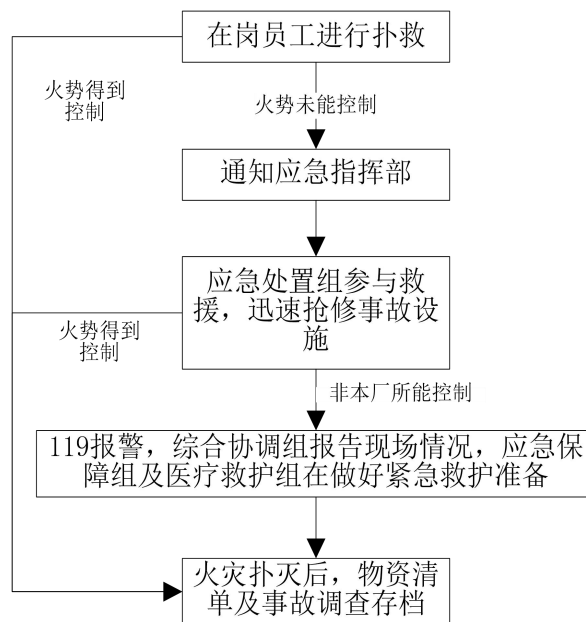


图 6.3-2 火灾突发事件现场处置流程图

6.3.5 其他防止危害扩大的必要措施

(1) 疏散

根据就近疏散原则，事故现场人员进行有序撤离事故现场。

①接到报警后，应急处置组和应急保障组人员穿戴防护用品后、迅速到达事故现场，将无关人员疏散至上风方向安全地带；必要时设置警戒区。

②应急指挥中心视疏散情况，并用对讲机辅助引导疏散。

③清点事故区域应疏散人数。

（2）警戒

①接到报警后，本公司消防控制中心值班人员在 5 分钟内赶到事故现场，应急保障组其余人员在 15 分钟内赶到事故现场。

②厂区实行管制，禁止任何无关人员、车辆进入。

③根据化学品泄漏和火灾情况，立即在现场可能受影响范围设立警戒区域，相应各道路通道用警戒带隔离封锁，设置交通标志牌进行交通管制。

④接应各类抢险救援车，对进出人员、车辆严加盘查，指挥和劝导无关车辆、人员撤离现场。

⑤对事故现场进行保护，禁止无关人员进入警戒区域，维护现场治安秩序。

⑥为进入警戒区域参加应急救援人员提供安全防护，包括：消防服、空气呼吸器面罩（或防毒面具）、耳塞、口罩、毛巾等。

⑦警戒人员开展警戒工作后，须根据现场情况需要灵活掌握穿戴何种防护用品。

⑧根据事故发展情况，临时扩大或缩小警戒区域。

⑨应急指挥中心根据事故情况，及时向公安局、消防大队汇报。

⑩应急指挥中心下达应急结束命令后，撤除警戒。采取内紧外松，加强门岗管理的方式，逐步恢复交通、治安秩序。

(3) 现场保护

必须严格保护事故现场。在抢救伤员、防止事故扩大以及疏散人员等原因需要移动现场物件时，应做出标示、拍照或绘制事故现场图，并有效保护好现场重要痕迹、物证等。具体应由应急治安队设置危险区域，实行现场保护，与应急救援无关人员严禁进入事故影响区域，应急指挥中心下达解除警戒、保护任务后方可解除。

6.3.6 受伤人员现场救护、救治与医院救护

医疗救护队成员应进行现场救护知识及技能培训，经常进行现场救护演练，掌握现场救护技能。

医疗救护队组长接到应急指挥中心的救援命令后，立即通知现场急救人员携带好现场急救所需的急救医疗设备、药品，立即赶赴事故现场，按急救医疗规范的规定和要求，有序、有效地开展现场救治，对需要进一步进行院内急救的伤病员，在进行必要的急救处理后，即以最快的速度将患者送达医院进行进一步救治，在转运护送途中，急救人员应继续做好急救伤病员的病情观察、途中救护和护理工作。

6.3.7 配合有关部门应急响应

当发生重大突发环境应急事件，当政府及有关部门介入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过程时，公司应全面配合政府及有关部门工作，公司应急指挥中心应配合政府及有关部门对全厂突发环境事件的总体指挥，

各应急小组根据政府及有关部门要求开展应急处置工作、应急装备和物资应根据政府及有关部门的要求随时调配使用。

7 应急终止

7.1 应急终止的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即满足应急终止条件：

- (1) 事件现场得到控制，事件条件已经消除；
- (2) 污染源的泄露或释放已降至规定限值以内；
- (3) 事件造成的危害已经被消除，无继发可能；
- (4) 事件现场的各种专业应急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
- (5) 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护公众免受再次危害，并使事件可能引起的中长期影响趋于合理且尽量低的水平。

7.2 应急终止的程序

- (1) 现场指挥部确认终止时机，经总指挥批准；
- (2) 现场指挥部向所属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下达应急终止命令；
- (3) 应急状态终止后，相关类别环境事件专业应急指挥部应根据政府有关指示和实际情况，继续进行环境监测和评价工作，直至其他补救措施无须继续进行为止。

7.3 应急终止后的行动

- (1) 通知本单位相关部门、周边企业（或事业）单位、社区、社会关注区及人员事件危险已解除。
- (2) 对现场中暴露的工作人员、应急行动人员和受污染设备进行清洁净化。
- (3) 应急救援指挥部配合有关部门查找事件原因，防止类似问题的重复出现。

(4) 编制突发环境事件总结报告，于应急终止后上报。

(5) 根据环境事件的类别，由相关专业主管部门组织对环境应急预案进行评估，并及时修订。

(6) 参加应急行动的部门分别组织、指导环境应急救援队伍维护、保养应急仪器设备，使之始终保持良好的技术状态。

(7) 进行环境危害调查与评估，对周边大气环境进行检查，统计周边人员的健康状况（主要是中毒、致死情况）。

(8) 对于由于本厂的环境事故而造成周边人员伤害的，统计伤害程度及范围，对其进行适当经济补偿。

(9) 根据事故调查结果，对公司现有的防范措施与应急预案做出评价，指出其有效性和不足之处，提出整改意见。

(10) 做出污染危害评估报告，设置应急事故专门记录人员，建立档案和专门报告制度，设专门部门负责管理，并上报当地政府。

7.4 各级应急预案的衔接

7.4.1 应急组织机构、人员的衔接

当发生风险事故时，由公司安环部门安排专人及时承担起与当地区域或各职能管理部门的应急指挥机构的联系工作，及时将事故发生情况及最新进展向有关部门汇报，并将上级指挥机构的命令及时向企业应急指挥小组汇报；编制环境污染事故报告，并将报告向上级部门汇报。

企业指派吴鹏为与政府协调的专门联系人，政府介入后将会把指挥权移交政府相关负责人员。

7.4.2 预案分级响应的衔接

一般或较大污染事故：在污染事故现场处置妥当后，经应急指挥部研究确定后，向当地环保部门和常熟经济开发区人民政府报告处理结果。

7.4.3 与常熟经济开发区政府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衔接

常熟市政府要求企业针对风险隐患特点，建立健全应急预案体系，规范各类突发事件的预警、报告、处置，管理部门加强对企业预案的指导，确保企业预案与政府应急工作机制、资源联动衔接，确保企业、政府、部门之间预案无缝对接。当公司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第一时间通知苏州市常熟市应急管理局，应急管理局人员了解情况后，启动常熟市应急预案，与企业相联动衔接。

企业环境应急预案和常熟市政府环境应急预案应有效的衔接和联动。当发生事故超过企业控制时，要立即报告，最迟不得超过 4 小时，同时通报有关地区和部门。应急处置过程中，要及时续报有关情况。

①在风险事故发生后，企业启动应急预案的同时，依据常熟市政府的应急预案，判定风险事故等级，并进行风险公告；

②与常熟市政府应急预案进行融合，在区域应急预案启动后，企业应急预案各级部门应服从统一安排和调遣，避免在预案启动执行过程中，发生组织混乱、人员职责分配紊乱现象；

③在区域应急预案与企业预案需同时执行的情况下，企业预案应在不扰乱区域应急预案的前提下进行，并对区域预案有辅助作用；

④上报企业应急预案，由地区有关部门进行审查，并纳入地区应急预案执行程序中的分预案，由地区应急预案执行部门统一演习训练；

⑤具体衔接操作（需启动地区环境应急预案的风险事故预案）：

事故发生后，企业应及时向上级部门、政府反馈事故信息，要求启动区域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选取对事故较为了解的小组成员作为区域环境应急预案执行过程中的技术指导；

企业内部应急程序启动，并将各独立功能组织分配到地区应急程序中，进行有机组合、成员和物资的合理分工，以实现两项应急程序和谐执行；

地区应急程序执行目的在于保护区域范围内的人员、环境安全，保证风险事故影响控制在区域最小范围内，从而对保护范围外的环境起到间接保护作用；企业应急预案执行目的在于保护企业内部人员的安全、确保风险事故的环境影响不扩张到企业外界环境。为减少环境风险事故对外环境的影响。企业内部的应急程序应成为地区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的起点，地区应急预案应以首先确保企业内部应急预案执行程序顺利进行为前提，风险事故发生后，应以控制其影响不超出企业范围为基本目的，两项应急程序相互配合，并以企业应急预案为主，地区应急预案为辅；

在风险事故发生后，事故影响以跨越企业范围，影响到外部环境，此时应以地区风险事故应急预案为主，其目的在于确保企业事故影响不会扩大，保护区域环境少受影响。

⑥关于环境事故上报机制：

重大或特大环境事故报告分为速报、确保和处理结果三类；

速报：从发现事故后起 48 小时内上报，报告形式可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必要时应派专人当面报告；

确保：在查清有关基本情况后立即上报，上报形式可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及书面材料等；

根据事故特点，必要时两方面的报告应同时进行，以加快环境风险事故的影响判断和控制。

事故处理的基本要求是“以人为本，实事求是，分工负责”。各职能部门应全力配合地区预案执行的成员单位，配合地区应急预案领导小组对事故的处理，明确自己的责任。

7.4.4 与周边企业的衔接

公司已与乔松（苏州）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签订互助协议，当江苏道斯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发生突发环境事故且事故范围较大，企业内部不足以处理时，应立即通知互助企业的相关人员，借用其他公司的应急救援物资、装备和人员进行事故救援。另外，本企业周边工厂可能发生重大火灾爆炸事故，为避免事态的扩大，企业应加强与邻近企业的交流，在在发生风险事故时，及时与周边企业应急组织取得联系，以便对方及时采取应急措施。

7.4.5 应急资源的衔接

（1）公共援助力量：厂区还可以联系常熟经济开发区政府消防中队、医院、公安、交通、安监局以及各相关职能部门，请求救援力

量、设备的支持。

(2) 专家援助：企业建立风险事故救援安全专家库，在紧急情况下，可以联系获取救援支持。

表 7.7-1 常熟经济开发区政府应急物资器材一览表

序号	武器器材名称	负责提供部门
1	起重吊装设备	住建局
2	接驳设施、接驳车辆	交通运输局
3	堵漏设施、应急照明灯	消防大队
4	医疗器械、药品	卫生局
5	应急供电	供电公司
6	防毒面具、安全帽、防爆对讲机	安监局
7	空气呼吸器、重型防化服、抢险救援服逃生面罩、可燃气体检测仪、氧气呼吸器、隔热服、轻型防化服、避火服、电绝缘手套、水罐车	消防大队
8	喇叭、毛巾、黄沙、石灰	常熟经济开发区政府

7.4.6 应急演练的衔接

公司应急指挥部从实际出发，针对危险目标可能发生的事故，每年至少组织一次公司级模拟演习。把指挥机构和救援队伍训练成一支思想好、技术精、作风硬的指挥班子和抢救队伍。一旦发生事故，指挥机构能正确指挥，各救援队伍能根据各自任务及时有效地排除险情、控制并消灭事故、抢救伤员，做好应急救援工作。每年年底根据实际情况编制下年的演练计划。计划包括：(1) 演练组织与准备；(2) 演练范围与频次；(3) 演练组织等。积极参加政府有关部门的联合演练，由政府有关部门组织进行，公司应急指挥部成员参加，相关部门人员参加配合。

7.4.7 公众教育的衔接

企业对厂内和附近地区公众开展教育、培训时，应加强与周边公

众和周边相关单位的交流，如发生事故，可更好的疏散、防护污染。

8 后期处置

8.1 善后处置

- 1.配合政府相关部门做好事故的善后工作。
- 2.安置受灾人员，赔偿受灾人员损失。
- 3.组织专家对突发环境事件中长期环境影响进行评估，在相关部门的监管下，对受污染生态环境进行恢复。

具体为事故得到控制后，应急协调人必须组织进行后期污染监测和治理，包括处理、分类或处置所收集的废物、被污染的土壤或地表水或其他材料；清理事故现场；进行事故总结和责任认定；报告事故；记录事故；补充和完善应急装备；修订和完善应急预案。

在恢复生产前，确保：①废弃材料被转移、处理、贮存或以合适方式处置。②应急设备设施器材完成了消除污染、维护、更新等工作，足以应对下次紧急状态。③有关生产设备得到维修或更换。④被污染场地得到清理或修复。⑤采取了其他预防事故再次发生的措施。

8.2 保险

企业为员工办理保险为：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发生重大环境事故后，受灾人员应当视为工伤，享受工伤保险。

为具有应急救援任务的应急救援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以防在救援时受到意外伤害，确保救援人员的安全。

9 应急培训和演练

9.1 培训

9.1.1 公司员工培训

公司员工环境应急基本知识培训内容：

企业员工应急培训应制定应急培训计划，采用各种教学手段和方式，如自学、讲课、办培训班等，加强对各有关人员抢险救援的培训，以提高事故应急处理能力。

(1) 安全法规

法规教育是应急培训的核心之一，也是安全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教育使应急人员在思想上牢固树立法制观念，明确“有法必依、照章办事”的原则。

(2) 安全卫生知识

主要包括：火灾、爆炸基本理论及其简要预防措施；识别重大危险源及其危害的基本特征；重大危险源及其临界值的概念；化学毒物进入人体的途径及控制其扩散的方法；中毒、窒息的判断及救护等。

(3) 安全技术与抢修技术

在实际操作中，将所学到的知识运用到抢修工作中，进行安全操作、事故控制抢修、抢险工具的操作、应用；消防器材的使用等。

(4) 事故情况下减缓环境污染措施

当发生突发环境事故时，应立即采取积极措施，最大限度在境内消减污染物，对污染区域加强通风，采取堵截等一切可能的措施，努力减轻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

(5) 应急救援预案的主要内容

使全体职工了解应急预案的基本内容和程序,明确自己在应急过程中的职责和任务,这是保证应急救援预案能快速启动、顺利实施的关键环节。

9.1.2 应急救援人员培训

本公司事故应急救援和突发环境事故处理的人员培训分二个层次开展。

1、生产班组

生产班组是及时处理事故、紧急避险、自救互救的重要环节,同时也是事故及早发现、及时上报的关键,一般危险化学品事故在这一层次上能够及时处理而避免,对班组职工开展事故急救处理培训非常重要。每季开展一次,培训内容:

(1) 针对各岗位可能发生的事故,在紧急情况下如何进行紧急停车、封堵、避险、报警的方法;

(2) 针对各岗位可能导致人员伤害类别,现场进行紧急救护方法。

(3) 针对各岗位可能发生的事故,如何采取有效措施控制事故和避免事故扩大化。

(4) 针对可能发生的事故应急救援必须使用的防护装备,学会使用方法。

(5) 针对可能发生的事故学习消防器材和各类设备的使用方法。

(6) 掌握车间存在危险化学品特性、健康危害、危险性、急救方法。

2、公司级

由经理、事故负责人及义务消防队员组成，成员能够熟练使用现场装备、设施等对事故进行可靠控制。它是应急救援的指挥部与操作者之间的联系，同时也是事故得到及时可靠处理的关键。每年进行一次，培训内容：

(1) 包括班组级培训所有内容。

(2) 掌握应急救援预案，事故时按照预案有条不紊地组织应急救援。

(3) 针对车间生产实际情况，熟悉如何有效控制事故，避免事故失控和扩大化。

(4) 各部门依据应急救援的职责和分工开展工作。

(5) 组织应急物资的调运。

(6) 申请外部救援力量的报警方法，以及发布事故消息，组织周边社区、政府部门的疏散方法等；

(7) 事故现场的警戒和隔离，以及事故现场的洗消方法。

9.1.3 应急指挥人员、监测人员培训

1、应急指挥人员培训内容应包括：

(1) 协调与指导所有的应急活动；

(2) 负责执行一个综合的应急计划；

(3) 对现场内外应急资源的合理调用；

(4) 提供管理和技术监督，协调后勤支持；

(5) 协调信息传媒和政府官员参与的应急工作；

(6) 负责提供事故后果的文本，负责提供事故总结等。

2、监测人员培训内容包括：监测人员应熟悉应急监测的采样方法、仪器设备操作技术、安全防护、质量保证以及应急监测的工作程序等。

9.1.4 外部公众培训

由于各地区的社会、经济和自然环境的条件不同，居民的安全知识和防灾避险意识差异很大，需要加强安全宣传教育，使群众了解和掌握一旦发生毒物泄漏等险情后，可能发生的事故和可能引发的次生灾害；了解有关避险方法和逃生技能等。同时，应公布专用报警电话，或与公安的 110、消防的 119 等建立联动系统，保证一旦发生了险情，当地居民能立即报警，并知道怎样进行紧急疏散和撤离。

外部公众应急宣传知识如下：

(1) 火灾发生时，用湿毛巾捂住口鼻，匍匐逆风前进；

(2) 毒气泄漏时，用湿毛巾捂住口鼻，绕到逆风方向去，不要顺风跑；

(3) 对社区及周边人员培训，本公司发生事故后存在哪些危险有害性；

(4) 介绍各种信号的含意；

(5) 防护用品的使用及事故状态下自制简单防护用具。

宣传方法主要为：通过广播、宣传栏、通讯等有效形式大力宣传事故应急知识，另外可以开展应急知识宣传周活动，进一步加大应急教育宣传工作力度。

9.1.5 应急培训的要求

应急预案中应规定每年每人应进行培训的时间和方式，定期进行培训考核。

9.1.6 应急培训的计划

年度应急培训计划表见下表：

表 9.1-1 年度应急培训计划表

序号	培训项目	时间频次	要求	方式
1	应急预案	每年一次	全厂人员熟知，懂 应急操作	授课、演练
2	相关的安全知识	每一年培训一 次	全厂人员熟知	授课

9.2 演练

公司应急指挥部从实际出发，针对危险目标可能发生的事故，每年至少组织一次公司级模拟演习。把指挥机构和救援队伍训练成一支思想好、技术精、作风硬的指挥班子和抢救队伍。一旦发生事故，指挥机构能正确指挥，各救援队伍能根据各自任务及时有效地排除险情、控制并消灭事故、抢救伤员，做好应急救援工作。每年年底根据实际情况编制下年的演练计划。计划包括：(1)演练组织与准备；(2)演练范围与频次；(3)演练组织等。

9.2.1 演练准备内容

演练应制订演练方案，按演练级别报应急指挥负责人审批；演练前应落实所需的各种器材装备与物资、交通车辆、防护器材的准备，以确保演练顺利进行；演练前应通知周边社区、企业人员，必要时与新闻媒体沟通，以避免造成不必要的影响。

9.2.2 演练方式、范围与频次

部门演练（或训练）以报警、报告程序、现场应急处置、紧急疏散等熟悉应急响应和某项应急功能的单项演练，演练频次每年1次以上；公司级演练以多个应急小组之间或某些外部应急组织之间相互协调进行的演练与公司级预案全部或部分功能的综合演练，演练频次每年1次以上。与政府有关部门的演练，视政府组织频次情况确定，亦可结合公司级组织的演练进行。

9.2.3 演练组织与级别

应急演练分为部门、公司级演练和配合政府部门演练三级；部门级的演练由部门负责人（现场指挥）组织进行，公司安全、环保、技术及相关部门派员观摩指导；公司级演练由公司应急指挥小组组织进行，各相关部门参加；与政府有关部门的联合演练，由政府有关部门组织进行，公司应急指挥部成员参加，相关部门人员参加配合。

9.2.4 应急演练的评价、总结与追踪

（1）应急演练的评价、总结

指挥部和各专业队经演练后进行讲评和总结，及时发现事故应急预案集中存在的问题，并从中找到改进的措施。

- ①发现的主要问题；
- ②对演练准备情况的评估；
- ③对预案有关程序、内容的建议和改进意见；
- ④对在训练、防护器具、抢救设置等方面的意见；
- ⑤对演练指挥部的意见等。

(2) 应急演练的追踪

①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经演练评估后,对演练中存在的问题应及时进行修正、补充、完善,使预案进一步合理化;

②应急救援危险目标内的生产工艺、装置等有所变化,应对预案及时进行修正。

10 奖惩

奖励分为三种：通告表扬；记功奖励；晋升提级；对于在抢险救援中有功的，挽救受灾人员生命的或者挽救厂内重要物资免受损失的，酌情给予一定奖励。奖励审批步骤：员工推荐、本人自荐或部门提名；管理部审核；总裁批准。

惩罚根据情节的严重程度分为：口头警告；书面警告；通报批评；罚款；辞退等。在追查突发环境事故产生原因时，根据各情况，责任到人，由公司领导经讨论后决定给予相关人员不同力度的惩罚，触犯刑律的移交司法部门处置。

应急救援工作结束后，应急救援指挥部，应当组织相关部门、生产车间认真进行总结、分析，吸取事故事件的教训，及时整改，并按照下列规定对有关部门、生产车间和人员进行奖惩。

1、对在应急抢险救援、指挥、信息报送等方面有突出贡献的部门、生产车间和个人，根据公司安全生产管理的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和奖励。

2、对瞒报、迟报、漏报、谎报、误报特大事故和突发事件中玩忽职守，不听从指挥，不认真负责或临阵逃脱、擅离职守的人员，按照有关规定，给予责任追究或行政处分。对扰乱、妨碍抢险救援的单位和人员，给予行政处分或行政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1 保障措施

企业通过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培训制度以及定期演练等制度。并定期进行应急救援装备、物资、药品等检查、维护（包括消防设备、器材及人员防护装备）以保障企业环境安全。

11.1 经费保障

企业在每年的年度预算中给予充分合理的经费用于企业环境保护和环境安全，不断提升企业的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应急专项经费（如培训、演练经费）企业采购部统一制定计划，并设于专项资金，可24小时提取，用于处理突发环境事件。该专项经费受董事长监督管理，在应急状态时总指挥/副总指挥可随时直接支配应急经费使用。

11.2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

公司建立应急物资供应保障体系，平时应急物资分别由专人负责保管，每周对应急物资及消防设施进行点检、检查、更新并详细记录，并将记录统一交于安环负责人。对于需要更换的物资、装备上报给安环负责人，并及时补充。

二、仓库管理具体办法

- 1、应急物资库日常管理由李颖博负责，相关部门做好配合、协助工作；
- 2、应急物资实行专项使用，除经项目负责人同意后方可使用；
- 3、仓库管理实行专人负责，库管员要有责任感，提高安全意识，保持仓库整洁有序；
- 4、入库管理制度的编制及上墙、标识牌的制作及上墙、抢险物资及灭火器材的配备、登记台帐的建立等工作。以上物品配备后由库

管员进行保管、维护；

5、物资入库：库管员要严把质量关，做好物资的验收、登记建档工作。建档内容包括：品名、规格型号、数量、入库日期、失效日期等。库管员发现入库物资存在不满足要求情况时，有权拒绝入库，并及时向上反映；

6、物资出库：做好领取记录，内容包括：品名、规格型号、数量、领取日期、归还日期、领取人等。

7、管理员每月底要进行一次物料盘点，发现短少、残损等现场时要做好记录、查明原因，并报有关领导处理。

11.3 应急队伍保障

企业应急队伍由各职位人员组成，由于企业运营的需要出现人员流动必须要及时补充更新，保障应急队伍的完整。

11.4 通信与信息保障

企业每个办公室设有电话，每个职工移动电话配备率达 100%，可保障信息 24 小时及时传递。主要联络人的联系方式张贴于各办公室的座机旁可确保通报顺畅。

12 预案的评审、备案、发布和更新

12.1 预案评审

应急预案需依据环保部预案管理办法进行企业内外专家评审。另外应急预案评审由公司专职人员根据演练结果及其他信息，每年组织一次内部评审，以确保预案的持续适宜性，评审时间和评审方式视具体情况而定。

12.2 预案备案

企业应将最新版本应急预案报当地政府环境保护管理部门或应急管理部门备案。

12.3 预案发布与发放

企业应急预案经各专家评审后，由企业法人签署发布。

吴鹏负责对应急预案的统一管理；

安环部负责预案的管理发放，发放应建立发放记录，并及时对已发放预案进行更新，确保各部门获得最新版本的应急预案；

应发放给应急指挥部成员和车间主要负责人；

12.4 应急预案的修订

企业应急预案经评审后，由企业法人签署发布并上报常熟市生态环境局备案。负责人员应及时对已发放预案进行更新，确保生产车间获得最新版本的应急预案；应发放给应急指挥部成员和生产车间主要负责人；应急预案评审由企业根据演练结果及其他信息，每三年组织一次评审，若企业发生重大变化时则需要重新进行一次评估，以确保预案的持续适宜性，评审时间和评审方式视具体情况而定。

在下列情况下，应对应急预案及时修订：

（一）面临的环境风险发生重大变化，需要重新进行环境风险评估；

（二）应急管理组织指挥体系与职责发生重大变化；

（三）环境应急监测预警及报告机制、应对流程和措施、应急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

(四) 重要应急资源发生重大变化的;

(五) 在突发事件实际应对和应急演练中发现问题, 需要对环境应急预案作出重大调整的;

(六) 其他需要修订的情况。

对环境应急预案进行重大修订的, 修订工作参照环境应急预案制定步骤进行。对环境应急预案个别内容进行调整的, 修订工作可适当简化。

应急预案更改、修订程序:

应急预案的修订由负责人员根据上述情况的变化和原因, 向企业高层提出申请, 说明修改原因, 经授权后组织修订, 并将修改后的文件传递给相关人员。

预案修订应建立修改记录(包括修改日期、页码、内容、修改人)。

13 预案的实施和生效时间

本预案经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组织企业内和厂外专家评审后, 自发布之日起生效。并将本预案下发至所有有关人员。

14 附图、附件

附图：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厂区雨污管网流向图

附图 4 事故污染物流向图

附图 5 敏感目标分布图

附图 6 企业应急物资及风险源分布图

附图 7 企业逃生路线图

附图 8 周边水系图

附图 9 应急监测点位图

附件：

附件 1 环评批复、验收情况

附件 2 相邻企业安全应急救援互助协议书

附件 3 应急监测服务协议